

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包 7：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谈判条件

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包 7：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由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批准委托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本项目谈判工作。现邀请有意向且具有实施能力的潜在供应商（以下简称“供应商”）前来参与谈判响应。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代理编号：21-05-04E-2025-D-F-E24977/07

2.2 项目名称：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

2.3 标包名称：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包 7：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

2.4 谈判范围：本包拟采购 1 家供应商，承揽本次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工作。

2.5 项目性质：服务。

2.6 最高限价：13.55 万元

2.7 标包划分情况如下：

标包号	标包名称	采购内容	成交人数量
标包 7	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包 7：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	本包拟采购 1 家供应商，承揽本次中储粮质检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实验室改造工程河南质检中心改造项目监理工作。	1 个

2.8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始，至本工程竣工验收结束之日止。具体内容及要求见谈判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2.9 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场地位置（河南省郑州市）。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供应商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2. 供应商应经营状况良好，且近三年来（2022年1月1日至今）无违法违规记录。违法违规记录是指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提供自谈判公告发布之日起至谈判截止之日期间对以上3项内容的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查询网址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

3.3.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4. 供应商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5 供应商具有2022年1月1日起实验室改造或建设的监理业绩。

3.6 供应商拟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2022年1月1日起实验室改造或建设的监理业绩，并承诺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不更换总监理工程师（提供承诺书）。

3.7 供应商须满足工作机构为总部或直属分支机构（不得为加盟机构）的要求（提供承诺书）。

3.8.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本项目中同时参与。

供应商不得与本项目可研单位、设计单位、全过程审计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及施工单位存在关联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分包或转包，不接受分支机构响应。

供应商应针对以上要求出具书面承诺并加盖公章。

四、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谈判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响应将被否决。

五、谈判文件的领取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12月5日至2025年12月10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北京时间，下同）。

5.2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注册入库

1) 注册：输入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供应商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录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供应商&供应商操作手册》。

2) 购买与下载：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根据平台提示完成支付后自行下载谈判文件。

本项目仅在网发售电子版谈判文件，不再出售纸质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每套售价500元，售后不退。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支付完成后请及时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

3) 疑问反馈：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工作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4时至17时30分。

5.3 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为本项目获取谈判文件的唯一渠道，其他渠道获取谈判文件均属无效，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6.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11日09时30分00秒。

6.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号庄胜广场西翼1115室招标投标中心。

6.3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